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的情況)

建議的
討論時間

1. 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

自 2016 年 10 月以來，包括譚文豪議員、蔣麗芸議員、葛珮帆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莫乃光議員和邵家臻議員等多位議員曾先後要求在日後的會議上就消防人員和政府飛行服務隊機師的薪酬，以及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事宜進行討論。

2020 年
1 月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18 年 10 月 2 日的會議上決定邀請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以及邀請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就 7 個紀律部隊部門/機關首長的薪俸及服務條件提供意見；以及日後應每隔十年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一次職系架構檢討。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已於 2018 年 10 月 11 日送交議員。

在 2018 年 10 月 1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葛珮帆議員建議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將會為紀律部隊進行的職系架構檢討。

譚文豪議員於 2019 年 4 月 4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要求事務委員會盡早討論有關事宜。

在 2019 年 4 月 15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議定事務委員會應安排特別會議，聽取相關員工工會/協會對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意見。事務委員會已收到 18 份有關此事項的意見書。

建議的 討論時間

政府當局就相關員工工會/協會的意見書作出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送交委員(立法會 CB(4)1244/18-19(01)號文件)。

2. 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的最新情況。

2020 年
1 月

3.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情況。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4. 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 行政主任職位

政府當局建議就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徵詢委員意見。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5. 2020-2021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 公務員事務的事宜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0-2021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公務員事務的事宜。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6. 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措施的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有關推行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措施的最新情況。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7. 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的情況。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8. 在政府實施 5 天工作周的情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在政府實施 5 天工作周的最新情況。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9. 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的概況。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10. 公務員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11. 2020-2021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0-2021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事宜。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12. 公務員嘉獎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各項公務員獎勵計劃。

2020 年
4 月至 7 月

13. 獸醫實驗室技術員及醫務化驗員職系架構檢討

政府當局於 2019 年 11 月 4 日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薪常會")就獸醫實驗室技術員及醫務化驗員進行職系架構檢討的建議。委員對有關建議並無異議。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行政會議就有關建議所作決定。

有待確定
(見備註)

(註：在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行政會議所作決定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14. 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的最新情況。

有待確定

15. 立法禁止侮辱公職人員

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7 年 3 月 21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聯署函件，要求事務委員會應盡早就訂立專門法例禁止侮辱公職人員一事進行討論。

有待確定

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保安局正研究有關事宜，包括就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進行研究。公務員事務局已於 2018 年 3 月向政策局/部門發出一套指引，協助前線公務員了解和應對工作間的語言暴力。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要求在本年度會期內討論此事；該兩名委員亦於 2019 年 11 月 6 日發出聯署函件，要求在本年度會期內討論此事。

16. 檢討民航處營運督察職位的架構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譚文豪議員建議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檢討民航處營運督察職位(出任該職位者須持有機師執照)的架構。由於該職位的編制人員數目不多，他對該職位在招聘和挽留人員方面的問題表示關注。

有待確定
(見備註)

(註：在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事的最新情況提供資料文件。)

17.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樹木管理工作的公務員人手編制及培訓事宜

在 2019 年 1 月 2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樹木管理工作的公務員人手編制、培訓和外判安排表示關注。她要求事務委員會與政府當局跟進有關事宜。

有待確定
(見備註)

(註：在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事的最新情況提供資料文件。)

18. 公務員同性伴侶的配偶福利

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對終審法院於 2019 年 6 月裁定一名男性高級入境事務主任要求其同性伴侶應享有公務員配偶福利的個案得直表示關注。她要求政府當局於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該項裁決對公務員福利政策和相關事宜有何影響。

有待確定

19.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政治中立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林卓廷議員建議在日後某次會議上就公務員政治中立的事宜進行討論。蔣麗芸議員建議討論內容應包括資助機構員工政治中立的事宜。

有待確定

林卓廷議員在 2019 年 12 月 3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要求公務員事務局向委員簡介公務員表達政治立場的政策。